

● 江丕盛

香港浸會大學宗教及哲學系系主任、教授

已故天主教教宗若望保祿二世 (Pope John Paul II) 無疑是二十世紀最具影響力的宗教領袖之一。他足跡遍布全球，即使年邁體弱，依然跨出教廷的深院高牆，風塵撲撲，到處宣教。

在千禧年快將來臨時，在一次廣為報道的公開訪問中，教宗在一所著名的世俗大學演講，向大學生宣講天主教的理想，強調天主教信念在新世紀的普遍適切性。

我的一位朋友知道了，卻大不以為然。他認為教宗的宣講完全不恰當，因為天主教的價值和倫理只能適用於天主教徒。教宗應該意識到他的聽眾大多數都不是天主教徒，他們有自己的價值體系和道德標準，因此教宗應該自我約束，不要在一所這樣的世俗大學裡宣講天主教的理想和信念。

在他看來，在公共場合中暢談宗教價值，尤其談論其對非宗教信徒的普遍適切性，恐怕只會將一個公共論壇變為宗教集會。如果容許在公共領域中宣揚宗教的理念，那麼，社會倫理將會淪為宗教的戒律。再者，在價值多元的現代社會中，這種宣講某一宗教的作法並不尊重社會的宗教多元的現實。因此，多元社會的宗教論述和活動應該只局限於某些特定的宗教圈子裡，只出現在那些完全屬於它們的地方，如教堂、寺廟或神學院等。多元社會的公共領域應該是公共的——無論它最終體現為甚麼形態，都與宗教毫不相干。建構多元社會的公共價值的論述也應該是公共的，即它只能建立在社會的共同信仰和規範上。

今天確實有很多人，甚至包括一些宗教信仰者，都認同這種觀點。他們認為宗教領域和世俗領域應該清楚劃分開來：公共的歸於公共，私人的歸於私人。這種私人 and 公共之間，以至於宗教和世俗之間的絕對分割，雖然是現代自由主義

政治理論的基礎，但也逐漸為人們普遍所接受。

這樣一來，多元社會的公共論壇的進口處就高高地掛上一個告示，上面有幾個大字：「宗教免進」。

或者說，宗教信仰者當然可以進來，但他必須先承諾閉口不談宗教，開口只講世俗。

然而，在公共和私人之間是否可以如此清晰地劃下這樣一道分界線？更值得注意的是，這道分界線最終究竟是劃在公共和私人之間，抑或在世俗與宗教之間？在公共論壇的論述中，是誰悄悄地在公共和世俗之間畫上等號，在私人 and 宗教之間畫上等號？

試想，我們會要求楊振寧在公共領域不講物理，馬友友不談音樂麼？即便我們不一定會完全贊同他們的觀點，但我們是否會認為戈爾講環保，索羅斯談經濟，李光耀論政治是完全不恰當呢？難道在一個多元的社會裡，只有宗教才是多元？

事實上，在多元社會裡，相對於任何一個價值，很有可能會出現完全相反的論述。儘管如是，我們仍會堅持維護一個多元聲音的空間，和在其中的多元價值的取捨。然而，面對與世俗價值完全相反的宗教論述時，我們為甚麼卻不容許公共論壇有宗教的聲音和價值觀呢？

亞洲是許多古老宗教的發源地，宗教是我們固有的生活文化和生存基礎。公共空間如果沒有了宗教的聲音和價值觀，這空間還會有真正屬於我們自己的聲音和價值觀麼？



「道在人間」的稿源來自「格思」（網址：www.iQuest.hk；電郵：editor@quest.org.hk）。

「格思」是附屬Quest Institute的一個網絡事工。Quest Institute 由一班基督徒創辦，追求信仰及公共價值的對話互動，為香港政府所認可之非牟利機構。